



**V.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02)

中期報告  
**2010/11**



# 目錄

## 頁次

企業資料	2
緒言	5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6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7
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8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13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未經審核)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經營業績	55
未來展望	57
其他資料	58
審閱報告	69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馬金龍(主席)  
顏森炎(董事總經理)  
顏秀貞(財務董事)  
張沛雨  
楊逸文

##### 非執行董事

顏重城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代彪  
李斯能  
陳薪州

####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張代彪(審核委員會主席)  
李斯能  
陳薪州

####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李斯能(薪酬委員會主席)  
馬金龍  
張代彪

#### 公司秘書

Ng Ting On, Polly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  
P.O. Box 484  
HSBC House, 68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香港法律方面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馬來亞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 附屬公司

威鉞國際工業有限公司  
威鉞控股越南有限公司  
威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威城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Belmont Chambers, P.O. Box 3443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威士茂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威士茂安商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V.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威鉞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電話：(852) 2511 9002  
傳真：(852) 2511 9880

威士茂科技工業園(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電子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安商住電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電子裝配(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電子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珠海  
香洲區  
唐家灣鎮北沙村  
郵編：519085  
電話：(86) 756 6295 888  
傳真：(86) 756 3385 691/681

青島偉勝電子塑膠有限公司  
海士茂電子塑膠(青島)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青島  
黃島區  
青島經濟技術開發區  
海爾國際工業園  
前灣港路南  
郵編：266510  
電話：(86) 532 8676 2188  
傳真：(86) 532 8676 2233

青島偉立精工塑膠有限公司  
青島偉立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青島  
城陽區  
河套出口加工區  
郵編：266113  
電話：(86) 532 8792 3666  
傳真：(86) 532 8792 3660

**聯營公司**

威茂精密五金(珠海)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珠海

香洲區

高新區

郵編：519085

電話：(86) 756 3866 988

傳真：(86) 756 3630 699

**VS Industry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Quevo Industrial Park, Vanduong Commu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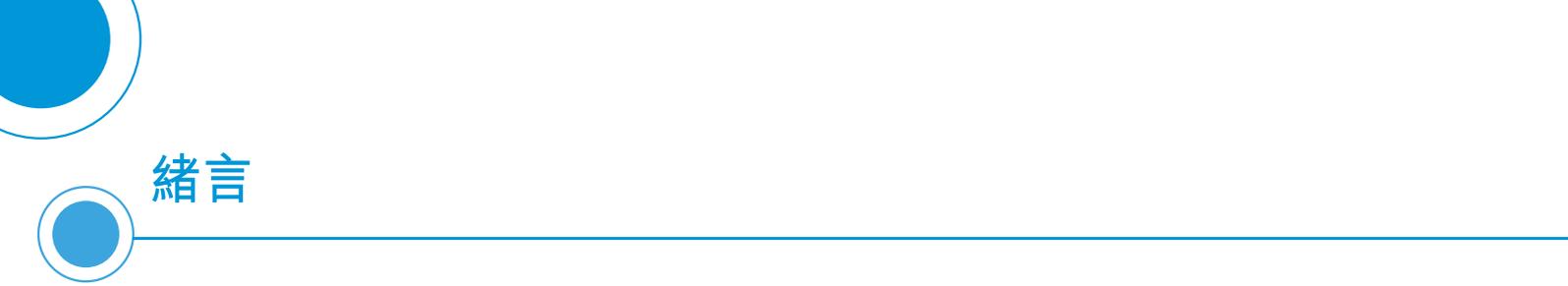
Quevo District

Bacninh Province

Vietnam

電話：(84) 241 3634 300

傳真：(84) 241 3634 308



## 緒言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有關中期財務報告未經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 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營業額	3	867,911	784,456
銷售成本		(780,810)	(704,477)
毛利		87,101	79,97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9,444	(5,491)
銷售費用		(32,970)	(26,164)
管理費用		(50,869)	(40,556)
經營溢利		12,706	7,768
財務費用	5(a)	(19,743)	(15,82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05	1,943
除稅前虧損	5	(5,232)	(6,112)
所得稅抵免	6(a)	46	1,028
本期間虧損		(5,186)	(5,084)
由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5,238)	(5,529)
非控股權益		52	445
本期間虧損		(5,186)	(5,084)
每股虧損	7		
基本		(0.60) 仙	(0.64) 仙
攤薄		(0.60) 仙	(0.64) 仙

第 14 至 54 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本期間虧損	(5,186)	(5,08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16,623	2,045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1,437	(3,039)
由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1,385	(3,484)
非控股權益	52	445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1,437	(3,039)

第 14 至 54 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1,506	830,182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權益		25,208	24,793
	8	<b>836,714</b>	854,975
商譽	9	2,172	2,172
遞延稅項資產	6(c)	19,643	14,674
聯營公司權益	10	25,075	27,004
		<b>883,604</b>	898,825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232,525	227,15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428,352	452,080
銀行存款	13	92,174	74,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87,493	96,940
		<b>840,544</b>	850,702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441,082	488,744
付息借款	16(a)	456,016	411,433
融資租賃承擔	17	10,344	10,051
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	22(c)	7,340	6,539
本期所得稅	6(b)	9,563	9,387
		<b>924,345</b>	926,154
<b>流動負債淨額</b>		<b>(83,801)</b>	(75,452)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799,803</b>	823,373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	15(b)	38,619	29,794
付息借款	16(a)	284,798	322,621
融資租賃承擔	17	1,724	6,700
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	22(c)	2,447	4,877
遞延稅項負債	6(c)	1,862	1,762
		<b>329,450</b>	365,754
<b>資產淨值</b>		<b>470,353</b>	457,61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9	43,349	43,349
儲備		424,211	411,529
<b>應撥歸於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權益總額</b>		<b>467,560</b>	454,878
<b>非控股權益</b>		<b>2,793</b>	2,741
<b>權益總額</b>		<b>470,353</b>	457,619

第 14 至 54 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應撥歸於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以股份為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基金 千元	基礎的僱員 資本儲備 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	43,349	72,006	9,584	113,343	44,015	-	178,443	460,740	3,581	464,321
<b>本期間權益變動</b>										
本期間虧損	-	-	-	-	-	-	(5,529)	(5,529)	445	(5,084)
其他全面收益	-	-	-	2,045	-	-	-	2,045	-	2,04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045	-	-	(5,529)	(3,484)	445	(3,03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43,349	72,006	9,584	115,388	44,015	-	172,914	457,256	4,026	461,282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應撥歸於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法定儲備 基金 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保留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	43,349	72,006	9,584	115,388	44,015	-	172,914	457,256	4,026	461,282	
<b>本期間權益變動</b>											
本期間虧損	-	-	-	-	-	-	(8,786)	(8,786)	(51)	(8,837)	
其他全面收益	-	-	-	3,648	-	-	-	3,648	-	3,648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3,648	-	-	(8,786)	(5,138)	(51)	(5,189)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本結算交易	-	-	-	-	-	2,911	-	2,911	-	2,91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151)	(151)	(1,234)	(1,385)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43,349	72,006	9,584	119,036	44,015	2,911	163,977	454,878	2,741	457,619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 應撥歸於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以股份為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基金 千元	基礎的僱員 資本儲備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43,349	72,006	9,584	119,036	44,015	2,911	163,977	454,878	2,741	457,619
本期間權益變動										
本期間虧損	-	-	-	-	-	-	(5,238)	(5,238)	52	(5,186)
其他全面收益	-	-	-	16,623	-	-	-	16,623	-	16,62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6,623	-	-	(5,238)	11,385	52	11,437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本結算交易	-	-	-	-	-	1,297	-	1,297	-	1,29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43,349	72,006	9,584	135,659	44,015	4,208	158,739	467,560	2,793	470,353

第 14 至 54 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60,972	44,382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已付之所得稅		(4,647)	(2,80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6,325	41,57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177)	(40,726)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1,085)	25,6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937)	26,454
於八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70,255	72,644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4,486)	(2,096)
於一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62,832	97,002

第 14 至 54 頁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獲準頒佈。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內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計入二零一一年全年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變更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更詳情載列於附註2中。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基準呈列之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會與此等估計存在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摘要說明附註。附註載有對了解自刊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表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之解釋。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未載列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獲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69至70頁。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之前所呈報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而是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在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修訂意見。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 編制基準(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83,801,000元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產生虧損5,186,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本集團可能因此無法於日常業務範圍內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之銀行融資合共為257,409,000元作營運資金用途。此外，本集團現時正與若干銀行協商，以於到期時續新現有銀行貸款或獲得額外銀行融資改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已對其可獲知之一切有關事實作出評估並認為，以往與銀行之良好記錄或關係，將提高本集團於到期時續新現有銀行貸款或取得其他足夠銀行融資之能力以令本集團可於財務責任在可預見之將來到期時予以償付。因此，中期財務報告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則須調整及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此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中期財務報告中反映。

## 2 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新詮釋的修訂，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次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會計準則發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
-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參閱附註23)。

## 2 會計政策變更(續)

該等準則或發展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概無該等會計政策之變動對本期間或比較期間造成重大影響，其原因如下：

-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由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之任何虧損將根據彼等於該公司之權益比例，分配至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內，即使有關分配會導致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之綜合權益結餘產生虧絀。以往，倘向非控股權益分配虧損導致結餘產生虧絀，則僅當非控股權益有約束性責任補償虧損時方會把有關虧損分配予非控股權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性條文，此項新會計政策適用於未來期間，因此並無重列過往期間之資料。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大部分修訂之影響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尚未造成重大影響，因有關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相關交易時首次生效，且並無須要就過往交易重列有關金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綜合準則中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所推行之修訂，導致本集團若干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之租賃土地權益之分類有變，惟這並不對該等租賃已確認之金額構成重大影響，原因是與所有該等租賃相關之地價已悉數支付，並於租約之餘下年期中攤銷。
-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之目的乃為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所載之即期及非即期貸款之分類，對借款人就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提供指引。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定期貸款分類須視乎借款人是否有無條件權利於報告期後延遲付款最少十二個月。因此，包括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隨時要求還款之條款之貸款協議下應償還金額，應由借款人於其財務狀況表中列作即期貸款。此乃由於借款人在該協議下並無此無條件權利於報告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延遲償付負債。此項詮釋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不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本集團取得之定期貸款並無要求還款之條款。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性質及地理位置劃分分部並進行管理。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報告資料所用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確認了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任何營運分部合併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塑膠注塑成型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成型產品及零件
裝配電子產品	:	裝配及銷售電子產品，包括裝配電子產品所產生之加工費
模具設計及製模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模具

###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礎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和由個別分部所產生之應付票據。

收入及支出參照可報告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支出，以分配至該等可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式乃「分部業績」。為得出「分部業績」，本集團的盈利情況進一步調整的項目沒有具體歸因於個別分部，如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除獲得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內部分部)、利息收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款之費用、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和增加至分部於其經營活動中所動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分部資料。

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供其於本期間內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於下文。

## 3 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續)

	塑膠注塑成型		裝配電子產品		模具設計及製模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自外界客戶的營業額	500,368	462,904	317,493	282,153	50,050	39,399	867,911	784,456
可報告分部收入	500,368	462,904	317,493	282,153	50,050	39,399	867,911	784,456
可報告分部業績	16,681	15,212	24,474	22,752	5,203	8,989	46,358	46,953
於一月三十一日 / 七月三十一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914,134	941,608	344,612	377,739	138,752	143,177	1,397,498	1,462,524
期內 /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 增加	9,459	64,352	1,150	4,639	1,534	222	12,143	69,213
可報告分部負債	246,981	330,826	158,261	141,303	31,316	28,709	436,558	500,838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3 分部報告(續)

### (b) 可報告分部之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收入</b>		
可報告分部收入	867,911	784,456
綜合營業額	867,911	784,456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溢利</b>		
可報告分部溢利	46,358	46,95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05	1,943
財務費用	(19,743)	(15,82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3,985)	(2,69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29,667)	(36,495)
綜合除稅前虧損	(5,232)	(6,112)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b>資產</b>		
可報告分部資產	1,397,498	1,462,524
聯營公司權益	25,075	27,00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301,575	259,999
綜合總資產	1,724,148	1,749,527

### 3 分部報告(續)

#### (b) 可報告分部之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續)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b>負債</b>		
可報告分部負債	436,558	500,83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817,237	791,070
綜合總負債	1,253,795	1,291,908

#### (c) 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七個(二零一零年：七個)主要經濟地區從事業務。

於呈列按地區劃分的資料時，分部收入是按客戶的所在地區呈列。

自外界客戶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中國(臺灣及香港除外)	419,033	373,089
香港	164,357	177,606
美國	108,354	84,038
北亞	77,817	64,252
歐洲	53,730	51,018
東南亞	11,729	17,876
南非	32,891	16,577
	867,911	784,456

由於本集團超過90%之非流動資產乃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本集團分部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分析。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利息收入	945	523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	33	3,12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958	(2,91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2,064)	(1,974)
收購按金減值之撥回／(確認)(附註(i))	4,752	(5,209)
地方當局罰款(附註(ii))	(2,280)	(57)
廢料銷售收入淨額	2,271	974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值變動(附註(iii)及附註12)	138	—
遠期外匯合約之收益淨額	2,004	—
其他	(313)	48
	<b>9,444</b>	<b>(5,491)</b>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投資24,442,000元作為注資，以收購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黑龍江雍昌礦業有限公司(「黑龍江雍昌」，其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黑龍江省勘探自然資源)之51%股權。該協議須待注資及驗資程序完成後，方告生效。

截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黑龍江雍昌注入首期付款約8,035,000元(「注入資本」)。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黑龍江雍昌之董事通過決議案，批准將支付餘額16,407,000元之期限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延展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注資並無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管理層決定終止於黑龍江雍昌之投資計劃，但不確定會收回支付予黑龍江雍昌之按金。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作出4,909,000元及8,035,000元之撥備。

####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續)

附註：(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黑龍江雍昌之董事通過決議案，批准本集團撤銷於黑龍江雍昌之投資。黑龍江雍昌之股東亦已訂立補充協議及條款(「協議」)。協議各方同意本集團將就本集團撤銷於黑龍江雍昌之投資向其他股東支付人民幣2,700,000元(相等於3,283,000元)作賠償費用(「賠償費用」)。經扣除賠償費用後，注入資本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退還予本集團。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確認就收購按金撥回減值虧損4,752,000元。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亦就有關於中國內蒙古開採天然資源之獨家權利之磋商，向獨立第三方支付可退還按金5,704,000元。為專注於現時的主要業務，管理層決定終止於內蒙古之投資計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3,973,000元之按金經已退還，而300,000元亦已撤銷至損益賬。

- (i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就未繳付之增值稅及關稅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拱北海關繳交罰款2,280,000元。
- (ii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尚未履行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為7,000,000美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無)。尚未履行之遠期外匯合約將於一年內到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尚未履行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值總額為138,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無)，並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16,046	12,835
自一名主要股東貸款之利息	186	310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604	680
借款成本總額	16,836	13,825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借款成本*	(32)	(49)
其他費用	16,804	13,776
	2,939	2,047
	19,743	15,823

\* 借款成本乃按本集團平均借款成本年利率4.01%(二零一零年：4.36%)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 5 除稅前虧損(續)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續)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 其他項目：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攤銷折舊	295	288
— 其他資產	51,208	48,028
—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	1,148	1,274
有關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 廠房及宿舍租金	5,071	4,839
減值損失(撤銷)/確認		
— 應收賬款(附註12b)	3,115	660
— 收購按金(附註4(i))	(4,752)	5,209
地方當局罰款(附註4(ii))	2,280	57
遠期外匯期貨合約公允值變動(附註4(iii)及12)	138	—
遠期外匯期貨合約淨收益(附註4(iii))	2,004	—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6 所得稅抵免

(a) 於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所示的所得稅乃指：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		
本期間撥備	4,823	5,39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與轉回	(4,869)	(6,427)
	(46)	(1,028)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全體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由於新稅法，適用於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標準所得稅率為25%，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享有優惠稅率之本公司於中國之數家附屬公司除外。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之國發(2007)第39號關於實施新稅法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享有優惠稅率之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其前所得稅優惠率於五年過渡期內逐漸增至25%。適用所得稅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分別為18%、20%、22%、24%及25%。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獲授予若干稅務寬免之附屬公司可繼續享有該稅務寬免，據此，該等公司有權自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兩年中國所得稅，而於之後三年享有中國所得稅稅款減半之優惠。

## 6 所得稅抵免(續)

(a) 於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所示的所得稅乃指:(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除錄得虧損的威士茂電子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以下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標準或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納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稅項:

附屬公司名稱	期間	所得稅率
威士茂科技工業園(珠海)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4.0%
海士茂電子塑膠(青島)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4.0%
威士茂電子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4.0%
青島偉勝電子塑膠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4.0%
青島偉立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5.0%
威士茂電子裝配(珠海)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5.0%
威士茂安商住電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4.0%
青島偉立精工塑膠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12.5%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6 所得稅抵免(續)

- (a) 於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所示的所得稅乃指：(續)

根據中國新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之收入與其在中國境內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之非居民企業，將須就多種被動收入(如源於中國境內之股息)按10%稅率(除非按稅收協定減免)繳納預扣稅。由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持有之實體之預扣稅適用稅率為5%。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局發佈之財稅[2008]第1號通知，外商投資企業在二零零八年或之後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二零零八年前之保留溢利，均可獲豁免繳納中國預扣稅。本集團須就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有關之溢利而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產生之未分派溢利為數129,791,000元，在日後分派時毋須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已就暫時差異38,395,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35,23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1,862,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762,000元)，乃與在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未分派溢利有關。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之法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之所得稅。

-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所示的所得稅乃指：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付中國所得稅	9,563	9,387

## 6 所得稅抵免(續)

### (c) 已確認遞延稅項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及期內變動如下:

	中國附屬 公司累計 虧損之遞延稅項 千元	來自中國附屬 公司之未來股息 收入預繳稅 千元	合計 千元
遞延稅項產生: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	6,499	(1,398)	5,101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	8,175	(364)	7,811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14,674	(1,762)	12,912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14,674	(1,762)	12,912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	4,969	(100)	4,869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19,643	(1,862)	17,781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9,643	14,674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1,862)	(1,762)
		17,781	12,912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7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5,238,000元(二零一零年：虧損5,529,000元)及於本期間及以往期間內已發行股份866,976,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附註18)屬反攤薄性質，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 8 固定資產

	持作自用的樓宇 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元	機器及設備 千元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338,592	17,531	1,058,523	50,643	23,902	4,143	1,493,334	29,206	1,522,540
匯兌調整	9,512	486	27,263	1,507	717	46	39,531	846	40,377
增置	568	109	9,697	1,536	1,810	755	14,475	-	14,475
轉撥	-	-	271	-	-	(271)	-	-	-
出售	-	-	(20,290)	-	(1,172)	-	(21,462)	-	(21,46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348,672	18,126	1,075,464	53,686	25,257	4,673	1,525,878	30,052	1,555,930
<b>累積折舊及攤銷：</b>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52,172	6,911	551,172	33,950	18,947	-	663,152	4,413	667,565
匯兌調整	1,471	177	13,052	960	528	-	16,188	136	16,324
本期折舊	4,053	629	44,720	2,106	848	-	52,356	295	52,651
出售時撥回	-	-	(16,160)	-	(1,164)	-	(17,324)	-	(17,32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57,696	7,717	592,784	37,016	19,159	-	714,372	4,844	719,216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290,976	10,409	482,680	16,670	6,098	4,673	811,506	25,208	836,714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286,420	10,620	507,351	16,693	4,955	4,143	830,182	24,793	854,975

## 8 固定資產(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若干固定資產已予抵押，作為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16(b))。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入若干生產機器及設備，並於一至三年到期。於租期完結後，本集團資產所有權將轉讓至本集團。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融資租賃持有之機器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20,395,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20,941,000元)。

## 9 商譽

成本及賬面值：

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2,172

董事每年對商譽之可收回數額作出評估及認為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減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 10 於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6,554	18,483
商譽	8,521	8,521
	<u>25,075</u>	<u>27,004</u>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0 於聯營公司權益(續)

以下僅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聯營公司之詳細資料，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實體。

聯營公司名稱	商業架構 形式	註冊成立 地點	經營地點	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率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由附屬公司 持有	
VS Industry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有限責任公司	越南	越南	法定股本 10,863,000美元	23.47%	23.47%	生產及銷售 塑膠模製 產品及零件
威茂精密五金(珠海) 有限公司 (「VS-Ustotor」)	中外合資 企業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6,200,000元	15.3% (附註)	15.3%	生產及銷售 金屬沖壓零件 及部件

附註：

雖然本集團於VS-Ustotor之股本權益為15.3%，但由於本集團具有對VS-Ustotor的管理行使重大影響(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之能力，其等被視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11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之存貨包括：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原材料	102,101	107,081
在製品	91,169	54,434
製成品	39,255	65,636
	<b>232,525</b>	<b>227,151</b>

(b)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售出存貨賬面金額	780,958	703,944
存貨(撥回)/撇減	(148)	533
	<b>780,810</b>	<b>704,477</b>

過往年度撥回存貨撇減乃因客戶喜好改變令若干貨品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所致。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收賬款	299,773	346,488
應收票據(附註(i))	56,790	50,096
減：呆賬撥備(附註12(b))	(5,125)	(2,010)
	<b>351,438</b>	394,574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76,776	57,506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4(iii))	138	-
	<b>428,352</b>	452,080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若干應收票據為數13,094,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2,770,000元)已就若干銀行信貸作為擔保抵押予銀行(附註16(b))。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即期	303,164	318,713
逾期少於一個月	27,198	45,923
逾期一至三個月	10,999	17,983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十二個月	7,548	11,955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2,529	-
逾期款項	48,274	75,861
	<b>351,438</b>	<b>394,574</b>

本集團授予客戶之信貸期限一般介乎三十日至一百二十日。逾期十二個月以上之債務人須於獲授予更多信貸前清算所有未償還餘額。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 (b)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

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而言，除非本集團相信收回該款項之可能性很低，否則以撥備賬記錄；在這種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

期內／年內之呆賬(包括個別及集體虧損部分)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八月一日	2,010	2,563
已確認／(已撥回)減值虧損	3,115	(553)
於一月三十一日／七月三十一日	5,125	2,01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個別客戶情況考慮，於應收賬款中確認5,125,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2,010,000元)減值金額。該等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與處於財政困難中之客戶相關，而管理層評估僅一部分款項預期不能收回。因此，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經考慮其後收款及其他有關因素後，已確認一筆個別呆賬撥備合計5,125,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2,010,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 (c) 未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非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303,164	318,713
逾期少於一個月	27,198	45,923
逾期一至三個月	10,999	17,983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7,548	11,955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2,529	-
	48,274	75,861
	351,438	394,574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與多名近期無拖欠記錄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與多名與本集團保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就該等結餘而言，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此作出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3 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18	115
已抵押的銀行定期存款	92,056	74,416
	<b>92,174</b>	<b>74,531</b>

已抵押的銀行定期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若干銀行信貸(包括貿易融資、銀行貸款及透支)之抵押品(附註16(b))。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87,493	96,940
於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493	96,940
銀行透支(附註16(a))	(24,661)	(26,685)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2,832</b>	<b>70,255</b>

##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付賬款	254,314	286,011
應付票據	38,306	36,650
購置固定資產應付之款項(附註15(b))	40,240	61,52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8,222	104,555
	<b>441,082</b>	<b>488,744</b>

除附註15(b)所述之其他應付款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可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須於一個月內或要求時償還	219,636	248,843
須於一個月後惟不超過三個月償還	70,158	64,791
須於三個月後惟不超過六個月償還	2,826	9,027
	<b>292,620</b>	<b>322,661</b>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 (b) 購置固定資產應付之款項

本集團自供應商購置若干固定資產，已提供多項支付條款應付予固定資產供應商的該等款項的即期及非即期部分之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即期： 一年內或要求時償還(附註(i))	40,240	61,528
非即期： 一年後但兩年內(附註(i)及(ii))	38,619	29,794
	<b>78,859</b>	<b>91,322</b>

附註：

- (i) 應付供應商之款項46,736,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25,860,000元)乃按介乎十八個月至三十個月之分期付款期限償還。即期部分計入購置固定資產應付之款項。按分期付款期限應付予供應商之款項乃為無抵押，按介乎於4.0%至9.7%(二零一零年：7.5%至9.7%)之年利率計息。
- (ii) 應付供應商之款項20,228,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9,101,000元)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償還。該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

## 16 附息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b>即期：</b>		
一年內或要求時償還	456,016	411,433
<b>非即期：</b>		
一年後但兩年內	87,957	72,000
兩年後但五年內	196,841	250,621
	284,798	322,621
	740,814	734,054

(a) 即期及非即期銀行貸款及透支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b>即期：</b>		
透支		
— 有抵押	24,661	26,685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76,359	218,664
— 無抵押	154,996	166,084
	431,355	384,748
	456,016	411,433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284,798	322,621
	740,814	734,054

概無非即期銀行貸款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6 附息借款(續)

(b) 若干銀行信貸，包括貿易融資、透支及銀行貸款，是以本集團下列資產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收票據(附註12)	13,094	12,770
定期存款(附註13)	92,056	74,416
於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權益賬面總值(附註8)	25,208	24,793
機器及設備賬面總值(附註8)	42,445	45,221
持作自用之樓宇賬面總值(附註8)	287,293	283,065
	<b>460,096</b>	440,265

上述為數合計715,371,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719,286,000元)之已擔保銀行信貸(包括貿易融資、透支及銀行貸款)中，624,124,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604,620,000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動用。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亦包括若干無抵押銀行信貸為數合計321,158,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67,354,000元)，其中154,996,00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66,084,000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動用。

(c) 本集團兩筆(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兩筆)銀行信貸受與本集團若干資產負債比率有關之契諾所規限。該等規限在與金融機構達成之借貸安排中乃屬常見。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之信貸將須於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是否遵守該等契諾。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信貸有關之契諾。

## 17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融資租賃下的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額 折現值 千元	日後期間 利息支出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總數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 折現值 千元	日後期間 利息支出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總數 千元
一年內	10,344	718	11,062	10,051	1,190	11,241
一年後但兩年內	1,724	21	1,745	6,700	247	6,947
	1,724	21	1,745	6,700	247	6,947
	12,068	739	12,807	16,751	1,437	18,188

## 1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乃由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批准，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一般計劃上限(「一般計劃上限」)已被更新。根據購股權計劃，待所有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普通股數目總額合共不得超過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866,976,000股股份。因此，本公司經更新之一般計劃上限為173,395,200股股份。

根據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案，董事會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授出86,68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目的在於使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過往及日後業績所作貢獻之激勵或回報。為感謝彼等對本集團所作之努力、支持及／或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持續支持之激勵，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授予購股權，以每股0.18元之行使價(「行使價」)認購普通股。購股權有效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將分三批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按比例約30%、30%及40%歸屬(倘適用)及可行使。

就接納本公司授予之購股權而言，合資格參與者須於接獲購股權要約之日後二十一內，將1元之繳款交予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66名合資格參與者已接納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要約。自該日起並無再授出其他購股權。

購股權之公允值6,736,000元於授出日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值總額經考慮獲歸屬之可能性後在歸屬期內確認入賬。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1,297,000元(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無)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內之資本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 18 購股權計劃(續)

(a) 年內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據此，所有購股權均以交收股份之方式結算：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已授出購股權		總計 千份
			董事 千份	僱員 千份	
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14,700	11,340	26,04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14,700	11,340	26,04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19,600	15,000	34,600
			<u>49,000</u>	<u>37,680</u>	<u>86,680</u>

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則，購股權將於承授人因身故、患病或退休以外之其他原因而不再是本集團僱員時失效。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8 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之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期／年初尚未行使	0.180 元	86,680	-	-
於期／年內授出	-	-	0.180 元	86,680
於期／年末尚未行使	0.180 元	86,680	0.180 元	86,680
於期／年末可行使	0.180 元	86,680	0.180 元	86,68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為0.180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0.180元)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2.5年。

## 18 購股權計劃(續)

### (c) 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

已授出購股權所換取接收服務的公允值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計量。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估計乃按照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以反映歸屬期、退出率及行使模式對購股權價值的影響。

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

計量日期的公允值(加權平均數)	6,736,000 元
股價	0.176 元
行使價	0.180 元
預期波幅(以二項式模式下建模所用的加權平均波幅表示)	85.48%
購股權壽命(以二項式模式下建模所用的加權平均壽命表示)	3.5 年
預期股息	0%
無風險利率(根據港幣外匯基金票據計算)	1.2195%

預期波幅乃根據歷史波幅(本公司在授出日期前一年以上的股價及與同類業務公司的比較)，經調整預期波幅因公開獲得的資料而出現的任何預期變動後計算。預期股息根據歷史股息計算。主觀輸入假設可能對公允值估計構成重大影響。

購股權已按照服務狀況授出。該狀況並未計及所收服務的授出日期公允值計量情況。並無與授出購股權有關的市況。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19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5元的普通股	4,000,000	200,000	4,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866,976	43,349	866,976	43,349

普通股持有人可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可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之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

於報告期末屆滿及未行使購股權之條款。

行使期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	26,040	0.18	26,04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	26,040	0.18	26,04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	34,600	0.18	34,600
		<u>86,680</u>		<u>86,680</u>

購股權持有人可就每份購股權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 20 股息

(i) 屬於本中期期間，應付予本公司股本持有人之股息

本公司不建議於報告期間結束後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股息。

(ii) 屬於上個財政年度，已於本中期期間批准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本持有人之應付股息

本公司並未於報告期間結束後批准或支付上個財政年度之任何股息。

## 2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未在中期財務報告內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訂約	3,920	-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21 承擔(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租賃期一般在一至三年內，本集團有權在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為已到期之租賃續期。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的該等經營租賃的租賃費用為5,071,000元(二零一零年：4,839,000元)。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年內	540	524

有關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機器及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重大租賃安排載於附註8及附註17。

## 22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除於本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亦進行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向一名主要股東進行銷售	12	9
向威士茂安商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VSA(HK)」)的少數股東進行銷售	-	8,322
	12	8,331
支付及應付予一名主要股東之利息(附註22(c))	186	310
支付予一間由董事控制之公司的經營租賃費用	4,596	4,483
向一間聯營公司購買原材料	4,310	1,551
向一間董事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 購買注塑模具及若干模製產品及零件	254	2,324
支付及應付予一間董事控制之公司的管理費	332	324
支付及應付予一間董事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的分包費	1,879	2,927
支付及應付予一間董事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471	1,255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根據與關聯人士訂立的相關協議進行。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22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包括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的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應收一間董事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6,568	6,73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5	53
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	892	876
	<b>7,595</b>	<b>7,668</b>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乃屬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之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	
	應付賬款 及其他 應付款 千元	來自一名 主要股東 之貸款* 千元	應付賬款 及其他 應付款 千元	來自一名 主要股東 之貸款* 千元
應付董事款項	230	-	300	-
應付一間董事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93	-	1,643	-
應付一間董事家族成員 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1,413	-	1,951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902	-	2,524	-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款項*				
— 即期部分	1,342	7,340	1,750	6,539
— 非即期部分	-	2,447	-	4,877
	<b>6,980</b>	<b>9,787</b>	<b>8,168</b>	<b>11,416</b>

## 22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 (c)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之詳情如下：(續)

- \* 根據本集團與主要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訂立的貸款協議，於貸款協議訂立日為數6,279,000美元(相當於48,916,000元)的貸款額自二零零二年八月一日起可於每年二月一日及八月一日每半年平均分二十期償還。該貸款為無抵押，未償還餘款以5%(二零一零年：5%)年利率計算利息。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付及應付主要股東的利息為186,000元(二零一零年：310,000元)。

除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貸款外，應付其他關聯人士款項乃屬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 23 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尚未生效，並且尚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採納的若干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在首次應用期間產生的影響，至今結論為採納彼等不太可能導致須重列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

# 中期 財務報告附註 (未經審核)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 23 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續)

	就以下日期或往後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的改進部分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相互關係 — 最低資金規定預付款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讓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所得稅：遞延稅項 — 相關資產之收回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24 非調整結算日後事項

### (i) 供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董事宣佈本公司擬通過根據供股(按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每持有三股現有普通股換取一股供股股份之比例，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2元進行供股)配發及發行288,922,000股股份(「供股股份」)籌集不少於34,670,000元(扣除開支前)。供股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成為無條件。

供股之預期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以下用途(i)約6,000,000元用於購買ERP系統及電腦硬件及系統實施；及(ii)剩餘結餘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ii) 出售位於香港之物業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向獨立第三方以代價22,000,000元出售位於香港之物業。香港物業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為5,943,000元。

本公司擬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1,700,000元(已扣除估計法律費用、地產代理佣金及相關開支)用作下列用途：

- (1) 約6,000,000元(金額有待按揭銀行最終確定)用作解除來自按揭銀行之物業現有按揭；
- (2) 約8,000,000元用於償還長期借貸；及
- (3) 其餘款項7,700,000元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經營業績

## 總覽

儘管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營業額有所改善，但原材料價格及僱傭成本上漲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表現。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營業額為867,91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之784,460,000港元，增加83,450,000港元或10.64%。毛利亦與營業額一同增長，由79,980,000港元增加至87,100,000港元，不過，毛利率則由10.20%下跌至10.04%，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原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上漲所致。

## 塑膠注塑成型業務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核心業務仍然是塑膠注塑成型分部，佔本集團營業額之57.65%。該分部營業額增加至500,37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錄得462,900,000港元，上升37,470,000港元或8.09%。

## 裝配電子產品業務

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裝配盒箱式電子產品業務對本集團之營業額作出重大貢獻。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裝配盒箱式電子產品業務之營業額增加至317,490,000港元，增長35,340,000港元或12.53%，而上年同期錄得282,150,000港元。

## 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

模具設計及製模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旨在招攬新客戶及為現有客戶開發新產品。於回顧期內，模具設計及製模分部錄得50,050,000港元之營業額，而上年同期則錄得39,400,000港元，上升10,650,000港元或27.03%。

## 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為83,84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錄得66,720,000港元，增加17,120,000港元或25.66%。該等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交付予其中一名主要海外客戶之部分產品引致之包裝及運輸費用上升及期內員工薪酬上漲所致。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產生其他收益淨額9,4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淨額5,490,000港元)，主要包括外匯收益淨額6,100,000港元及撥回收購按金之減值虧損4,750,000港元，該金額被出售固定資產錄得之虧損淨額2,060,000港元所沖減。

##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與上年同期之15,820,000港元相比，上升至19,74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之銀行借款利率較上年同期更高所致。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1,8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4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越南聯營公司之貢獻所致。



## 未來 展望

近期日本地震及隨之而來之核危機可能會使本集團之客戶若干進口自日本之微形晶片之供應鍊中斷。部分現有客戶之銷售可能會受到供應鍊中斷之影響。然而，供應鍊中斷化程度及影響尚屬未知之數。除此以外，本集團預期價格壓力及不斷上升之勞工成本將會繼續擠壓下半年財政期間之毛利率。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香港與中國之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融資，為其業務運作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179,6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71,470,000港元)，其中92,0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74,420,000港元)乃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之擔保。現金及銀行存款中39.71%以美元(「美元」)結算、59.44%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0.85%以港元(「港元」)結算。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履行付息借款總額為762,6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762,220,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740,8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734,050,000港元)、融資租賃承擔12,0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6,750,000港元)及一名主要股東之貸款9,7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11,420,000港元)。借款總額中20.47%以人民幣結算、39.12%以美元結算、40.41%以港元結算，償還期如下：

償還期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一年內	473.70	62.11	428.02	56.15
一年後但兩年內	92.13	12.08	83.58	10.97
兩年後但五年內	196.84	25.81	250.62	32.88
借款總額	762.67	100.00	762.22	100.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79.67)		(171.47)	
借款淨額	583.00		590.7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83,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75,45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之銀行融資257,410,000港元作營運資金用途。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現金流，足以支持其營運資金所需。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取得貸款及貿易融資額度而作出抵押之若干資產賬面總值為460,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440,270,000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除與營運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之銷售、採購及借款。產生風險之該等貨幣主要為港元、美元、日圓及人民幣。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產生外匯收益淨額6,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淨額2,920,000港元)，此乃由於變現外匯合約及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所致。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鑑於人民幣兌美元持續升值，為降低外匯風險而訂立但尚未履行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為30,000,000美元。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815名員工(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8,211名)。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為15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2,350,000港元)。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酬福利並參照人力市場之現行市況及整體經濟前景作出適當之調整。此外，本集團之僱員亦按其表現及經驗獲得獎勵。本集團認識到需要提高員工之專業知識、福利及待遇，藉此為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吸納及挽留具素質之員工。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的員工採納公積金計劃；此外，本集團亦依照中國相關機構之規定為中國的員工向政府的退休金計劃供款。

作為一間公開上市實體，本集團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提供獎勵予有份參與推動本公司成功之合資格員工。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表示該類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標準、適用法上市規定及要求、會計準則及法規，並已做出相關的適當披露。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提述之記錄冊中，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1)	本公司／相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2)	權益概約百分比
馬金龍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867,700 股股份(L) (附註3、4及11)	7.02%
	威士茂集團(香港) 有限公司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 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威城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VS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	5 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L)	名義
顏森炎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1,850,003 股股份(L) (附註3、5及11)	4.83%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 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VS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	5 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L)	名義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續)

董事姓名 (附註1)	本公司／相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2)	權益概約百分比
顏秀貞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3,741,590 股股份(L) (附註3、6及11)	7.35%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 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VS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	5 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L)	名義
張沛雨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602,000 股股份(L) (附註3及11)	0.99%
楊逸文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3,152,000 股股份(L) (附註3、7及11)	4.98%
顏重城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8,067,700 股股份(L) (附註8、9及11)	4.39%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 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續)

董事姓名 (附註1)	本公司／相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2)	權益概約百分比
張代彪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00,000 股股份(L) (附註10及11)	0.13%
張鈞鴻(已辭任董事， 自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20,000 股股份(L) (附註10及11)	0.09%
陳薪州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0,000 股股份(L) (附註10及11)	0.07%

附註：

- 馬金龍先生乃顏秀貞女士之丈夫以及顏森炎先生及顏重城先生之姊夫。顏秀貞女士乃顏森炎先生及顏重城先生之胞姊。
- 「L」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之好倉。
- 其中 8,600,000 股為因全面行使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分別授予各執行董事(即馬金龍先生、顏森炎先生、顏秀貞女士、張沛雨先生及楊逸文先生)之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詳情載於以下附註 11。
- 除上文附註 3 所述之 8,600,000 股相關股份外，該等股份包括(i)馬金龍先生所持之 39,200,775 股股份；及(ii)馬金龍先生根據本公司供股(「供股」)項下之已作出股東承諾已承諾認購之 13,066,925 股供股股份。
- 除上文附註 3 所述之 8,600,000 股相關股份外，該等股份包括(i)顏森炎先生所持之 17,437,500 股股份；及(ii)顏森炎先生根據供股項下之包銷協議已承諾認購之 15,812,503 股供股股份。
- 除上文附註 3 所述之 8,600,000 股相關股份外，該等股份包括(i)顏秀貞女士所持之 31,000,775 股股份；及(ii)顏秀貞女士根據供股項下之已作出股東承諾已承諾認購之 10,333,591 股供股股份及額外申請之 13,807,224 股供股股份。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續)

附註：(續)

7. 除上文附註3所述之8,600,000股相關股份外，該等股份包括(i)楊逸文先生所持之4,552,000股股份；及(ii)楊逸文先生根據供股項下之已作出股東承諾已承諾認購之28,482,667股供股股份及額外申請之28,482,667股供股股份。
8. 除下文附註9所述之4,200,000股相關股份外，該等股份包括(i)顏重城先生所持之25,400,775股股份；及(ii)顏重城先生根據供股項下之已作出股東承諾已承諾認購之8,466,925股供股股份。
9. 其中4,200,000股為因全面行使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予非執行董事顏重城先生之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詳情載於以下附註11。
10. 其中600,000股為因全面行使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分別授予各獨立執行董事(即張代彪先生、張鈞鴻先生及陳薪州先生)之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詳情載於以下附註11。
11.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授予董事(其中包括其他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該等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披露於第65頁「購股權計劃」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據此置存之記錄冊中，或須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其董事可藉着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中期財務報告附註22所披露之關聯人士交易外，概無訂立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並於回顧期末或回顧期內任何時間生效之重大合約。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於存置之記錄冊中所載，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權益性質/ 身份	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V.S. Industry Berhad	557,308,400 (L)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4.28%
稻畑產業(香港)有限公司	82,000,000 (L)	實益擁有人	9.46%

附註：

- 「L」指股東於股份權益之好倉。
- 該等股份包括(i) V.S. Industry Berhad所持之371,996,900股股份；及(ii) V.S. Industry Berhad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承諾已承諾認購之123,998,966股供股股份及額外申請之61,312,534股供股股份。

## 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承授人持有之購股權詳情及其變動情況：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緊接行使 日期之前 一日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八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馬金龍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3,440,000	-	-	-	3,440,000
顏森炎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3,440,000	-	-	-	3,440,000
顏秀貞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3,440,000	-	-	-	3,440,000
張沛雨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3,440,000	-	-	-	3,440,000

##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緊接行使 日期之前 一日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
					八月一日 尚未行使				一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楊逸文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580,000	-	-	-	2,5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3,440,000	-	-	-	3,440,000
顏重城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260,000	-	-	-	1,26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260,000	-	-	-	1,26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680,000	-	-	-	1,680,000
張代彪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40,000	-	-	-	240,000
張鈞鴻 (已辭任董事， 自二零一一年 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40,000	-	-	-	240,000

##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緊接行使 日期之前 一日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一年	
					八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陳薪州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80,000	-	-	-	18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240,000	-	-	-	240,000
					49,000,000	-	-	-	49,000,000
其他僱員 (附註2)	二零一零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1,304,000	-	-	-	11,304,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1,304,000	-	-	-	11,304,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0.180	不適用	15,072,000	-	-	-	15,072,000
						37,680,000	-	-	-
					86,680,000	-	-	-	86,680,000

附註：

1. 緊接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前(即年內授出購股權當日(「授出日期」))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為0.180港元。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成交價為0.176港元。
2. 其他僱員包括與本集團有僱傭合約之本集團僱員(董事除外)，該等僱傭合約就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而言乃視為「持續合約」。
3.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取消任何購股權。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規

於回顧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之守則第 A.2.1 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馬金龍先生及顏森炎先生分別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除擔任本公司主席職責外，馬金龍先生亦負責本集團之策略性規劃及監督本集團業務之各方面。由於其職責與董事總經理（實際為行政總裁）之職責重疊，因此這種情況構成對守則條文第 A.2.1 條之偏離。馬金龍先生作為本集團之創辦人，具有本集團核心業務之廣泛經驗及知識，而其監督本集團業務之職責明顯對本集團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並不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

###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0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要求之標準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回顧期內未有遵守證券交易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 10 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威誠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金龍

中國澳門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 致威誠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刊於第6至54頁威誠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 強調事項

在沒有發出保留結論下，務請留意從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所述，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貴集團產生虧損5,186,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83,801,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如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所述，中期財務報告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乃依據於現行銀行貸款到期時將其續期或取得足夠之銀行融資以使貴集團可持續經營且於財務責任在可預見之將來到期時予以償付。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包括倘未能取得或續期該等銀行信貸而作出任何調整。

##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